

Deloitte.

税务快讯

越南提出从2024年1月1日
实施全球最低税的决议草案

2023年8月

MAKING AN
IMPACT THAT
MATTERS
since 1845

越南提出从2024年1月1日实施全球最低税的决议草案

越南政府于2023年7月26日针对财政部提呈的适用全球最低税**决议草案**进行讨论，针对合并年收入达到7.5亿欧元的跨国集团适用15%的全球最低税率，采取OCED的全球反税基侵蚀规则（GloBE规则）或支柱二规则，包括**合格国内最低补足税（“QDMTT”）**和**收入纳入规则（“IIR”）**。

该决议草案的重点包括：

- **生效日期：2024年1月1日**
- **支柱二的适用范围：**
 - **QDMTT**：若越南有效税率（ETR）低于15%，则适用于跨国集团的越南子公司。补充税款为ETR与15%最低税率之间的差额，即按GloBE规则的净利润减去固定资产和工资总额的超额收益。
 - **IIR**：适用于越南跨国集团，而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子公司系位于ERT未达15%的低税辖区。
- **补充税款的缴纳对象：**
 - **QDMTT**：
 - ✓ 如跨国集团仅持有一家越南子公司，则越南子公司为纳税人。
 - ✓ 如跨国集团持有两家子公司及以上：全球最终母公司须**指定一家子公司为纳税人代理**全部越南子公司，并在纳税人财年结束后**30天内**向越南税务局提交通知。
 - **IIR**：位于越南的范围内最终母公司/中间母公司为纳税人。
- **申报期限（申报纳税）：**
 - **QDMTT**：纳税人的财年结束后**12个月内**。
 - **IIR**：纳税人的财年结束后**15个月内**。

展望未来

- 该决议草案预估将在**2023年10月**举办的国会会议做进一步讨论。如果获得批准，该决议将于**2024年1月1日**起实施。
- 越南政府正在**编制实施细则**。
- 符合条件的企业应做好准备，以集团为基础进行详细的影响评估，以分析新规定下的相关责任及纳税义务，及如何为合规做好准备。

联络方式

税务与法律咨询服务



Thomas McClelland
税务领导人
+84 28 7101 4333
tmcclelland@deloitte.com



Bui Ngoc Tuan
税务合伙人
+84 24 7105 0021
tbui@deloitte.com



Bui Tuan Minh
税务合伙人
+84 24 7105 0022
mbui@deloitte.com



Phan Vu Hoang
税务合伙人
+84 28 7101 4345
hoangphan@deloitte.com



Dinh Mai Hanh
税务合伙人
+84 24 7105 0050
handinh@deloitte.com



Vo Hiep Van An
税务合伙人
+84 28 7101 4444
avo@deloitte.com



Vu Thu Nga
税务合伙人
+84 24 7105 0023
ngavu@deloitte.com



Tat Hong Quan
税务合伙人
+84 28 7101 4341
quantat@deloitte.com



Vu Thu Ha
税务合伙人
+84 24 710 50024
hatvu@deloitte.com



Dang Mai Kim Ngan
税务合伙人
+84 28 710 14351
ngandang@deloitte.com



Bob Fletcher
海关及全球贸易咨询总监
+84 28 7101 4398
fletcherbob@deloitte.com

中国服务部



黄建玮
总监
+84 28 7101 4357
wchenwei@deloitte.com



赖盈洁
经理
+84 24 7105 0163
yinlai@deloitte.com



阮庄英
经理
+84 28 7101 4328
anhtrnguyen@deloitte.com

河内办公室

河内市栋多郡
廊下街34号Vinaconex大厦15楼
电话: +84 24 7105 0000
传真: +84 24 6288 5678

胡志明市办公室

胡志明市第一郡
同起街57-69F号时代广场大厦18楼
电话: +84 28 7101 4555
传真: +84 28 3910 0750

Deloitte (“德勤”)泛指德勤有限公司(简称“DTTL”),以及其一家或多家全球成员所网络与其关联机构(统称为“德勤机构”)。德勤有限公司(又称“德勤全球”)及每一家成员所均为具有独立法律地位的法律实体,且相互之间不因第三方而承担任何责任。DTTL以及各成员所与其关联机构仅对其自身单独行为承担责任。德勤有限公司并不向客户提供服务。请参阅www.deloitte.com/about以了解更多。

德勤亚太有限公司(即一家担保有限公司)是DTTL的成员所。德勤亚太有限公司的每一家成员及其关联机构均为具有独立法律地位的法律实体,在亚太地区超过100座城市提供专业服务,包括奥克兰、曼谷、北京、河内、香港、雅加达、吉隆坡、马尼拉、墨尔本、大阪、首尔、上海、新加坡、悉尼、台北及东京。

关于德勤越南

在越南,由独立的法律实体提供有关服务,其可被称为德勤越南。

本通信中所含内容乃一般性信息,德勤有限公司(“DTTL”)及其全球成员所或其关联机构(统称为“德勤机构”)并不因此构成提供任何专业建议或服务。在作出任何可能影响您的财务或业务的决策或采取任何相关行动前,您应咨询合资格的专业顾问。

对于本通信中信息的准确性和正确性,不作任何陈述、保证或承诺(明示或暗示),而对依赖本通讯而造成损失的任何人,DTTL及其成员所与其关联机构、员工与代理之任一个体均不对其损失负任何责任。DTTL及每一家成员所与其关联机构均为具有独立法律地位的法律实体。